

學務處

一、有辦理本學期就學貸款的同學，請將台灣銀行對保申請書第二聯繳至學務處訓育組。【訓育組】

二、1.107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 1 次考試校內報名作業第 2 次通報，請欲參加考試之高三各班於 9/5(二)放學前以班為單位至註冊組完成報名並繳交相片電子檔，以便進行後續報名資料校正，並將相片匯入報名系統(本次英聽報名使用之相片電子檔，因尚未拍攝之畢業照，故請高三同學自行提供大頭照(護照等級非生活照)至註冊組以便匯入)；另有關 107 大學各項報名費用及考試資訊已掛載在學校網站行政單位會新消息，請高三同學自行下載閱覽。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每學年度辦理兩次考試，成績擇優登錄，考生可以選擇兩次皆報名考試或僅參加一次考試均可。

2.106 年在校生丙檢定成績第 2 次通報，成績單已發給各科，請儘速發給參檢學生校對，各班應於 9/5(二)放學前完成下列工作：

(1)姓名(或英文姓名)缺漏字更正

(2)合格不辦照名冊

以上請回報註冊組修正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合格考生辦理證照需繳交 160 元證照費(報名時為特生免繳)，請各參檢班級於本週五前至註冊組核對繳交金額再開始收費，註冊組會統一發放繳費單供各班至各地彰化銀行繳費，若至超商繳費需另行負擔手續費 10 元至 15 元，繳費完畢請將收據聯影印交至註冊組備查。

教 務 處

一、1.107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(第一次考試)，已開始開始發售，106/9/4(一)至 9/8(五)報名，106/10/21(六)考試，請高三各班級導師宣導，欲參加班級於 106/9/5(二)中午 12:30 前將簡章(每本 50 元)及報名費(350 元，低收免報名費、中低收 140 元)繳交至註冊組，以利簡章購買及報名。有關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簡章之內容包含

A 明訂考試相關之試務時程

B 報名作業規定

C 試場規則等事項

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自 104 學年度開始，由大學校系自訂是否設為「繁星推薦入學」、「個人申請入學」及「考試入學」之招生檢定項目或納為「個人申請入學」審查資料之一。每年舉

辦兩次考試，考生可任擇其中一次或兩次皆參加。

2.106 年在校生工業類各職類丙級檢定成績單已發給各科，請儘速發給參檢學生校對，各班應於 9/5(二)放學前完成下列工作：

(1)姓名(或英文姓名)缺漏字更正

(2)合格不辦照名冊

以上請回報註冊組修正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合格考生辦理證照需繳交 160 元證照費(報名時為特生免繳)，請各參檢班級於本週五前至註冊組核對繳交金額再開始收費，註冊組會統一發放繳費單供各班至各地彰化銀行繳費，若至超商繳費需另行負擔手續費 10 元至 15 元，繳費完畢請將收據聯影印交至註冊組備查。

二、全校高三模擬繳費通知:請各班學藝 9/4(一)、9/5(二)12:30 至一樓會議室交模擬考費用，詳洽各班導師。【綜合高中】